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管制人员：教育局常任秘书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预算	431.935 亿元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5 657 个非首长级职位(包括设于官立学校的 3 644 个职位)，减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5 449 个(包括设于官立学校的 3 419 个职位)，减幅为 208 个。	26.391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的 31 个首长级职位，增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32 个，增幅为 1 个。	
承担额结余	9.293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局长办公室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教育局局长)。
纲领(2) 小学教育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6：教育(教育局局长)。
纲领(3) 中学教育	
纲领(4) 特殊教育	
纲领(5) 其他教育服务及资助	
纲领(6) 职业教育	
纲领(7) 政策及支援	

详情

纲领(1)：局长办公室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1.8	11.7	12.0 (+2.6%)	12.0 (一)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2.6%)

宗旨

- 2 宗旨是确保教育局局长办公室顺利运作。

简介

3 教育局局长办公室负责为教育局局长提供支援，以协助他处理政治工作。这包括由副局长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办公室亦负责为教育局局长提供行政支援，以协助他执行职务。工作包括筹划和协调局长的公务、传媒及地区活动，以及执行各项有关安排。

纲领(2)：小学教育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官立小学	826.6	832.0	862.1	919.9
资助类别小学	10,123.4	10,326.9	10,793.2	11,488.4
	10,950.0	11,158.9	11,655.3 (+4.4%)	12,408.3 (+6.5%)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11.2%)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宗旨

4 宗旨是为就读公营小学相关年龄组别的每一名儿童提供免费普及教育，并进一步提高小学教育的质素。

简介

5 公营小学学位设于官立小学及资助小学。现时有关学位的分布比例如下：官立小学(8.1%)及资助小学(91.9%)。

6 除了公营学校外，直接资助计划学校(直资学校)和英基学校协会学校(英基学校)也提供津贴小学学位，接受政府的经常津贴。

7 随着当局推出一套灵活开放的课程架构，以促进学会学习及全人发展为宗旨，小学在学与教的文化及教师的专业发展方面见证了可持续的转变。学生学习更为主动，并具备所需的共通能力、核心价值观及态度，以实现课程改革的主要目标。

8 教师必须达到《教育条例》(第 279 章)所规定的教育水平及其他要求，才可注册为检定教员或获发准用教员许可证。由二〇〇九至一〇学年起，公营小学的学位教师职位(包括副校长职位)的核准比例是 50%，在特定改善计划下所聘用的额外教师并不包括在内。

9 改善小学教育的措施，主要包括实行小班教学和全日学制，以及加强语文教学的各项新措施，现正顺利推行。

10 有关小学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学年		
	2010/11 (实际)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计划)
全日制官立、资助及直资小学学位(%)‡	100	100	100
参加以英语为母语的英语教师计划的官立及资助小学(%).....	100	100	100

‡ 尽管 3 间上下午班制小学尚未制定其全日制转制计划，但全日制官立、资助及直资小学提供的学位足以容纳所有小学生。

指标

	学年		
	2010/11 (实际)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预算)
小学学生人数	331 100	323 000	322 000
6 至 11 岁儿童人数.....	330 400	321 300	319 800
官立及资助小学的学生与教师比率.....	15.3:1	14.9:1	14.3:1
官立及资助小学	462	457	455
直资小学.....	21	21	21
全日制官立及资助小学	440	446	446
全日制官立及资助小学班级.....	8 815	9 016	9 354
官立及资助小学教师人数	18 000	17 900	18 300
具备相关师训学历的官立小学教师(%).....	98.7	98.6	98.6
具备相关师训学历的资助小学教师(%).....	97.0	97.0	97.0
官立及资助小学教师的流失率(%)Δ	6.2	5.2	4.0
获提供校本专业支援的小学φ	428	407	413
参加课程发展的协作研究及发展(「种籽」)计划的小学	38	33	33

Δ 在有关学年九月中之前的 12 个月内没有／预计不再在学校任教的教师占上一学年教师总数的百分率。

φ 指标范围涵盖各项校本支援计划，包括由教育发展基金资助的计划。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继续在公营小学推行小班教学，该措施已由二〇〇九至一〇学年的小一班级开始；
- 继续改善小学英语学与教的方法；
- 进一步扩展校本教育心理服务，目标是在二〇一六至一七学年覆盖所有公营小学；
- 为公营小学提供额外的学生辅导服务津贴，以加强学生辅导服务；以及
- 为学校提供额外支援，以便在首数年进行德育及国民教育科的课程规划及统筹工作。

纲领(3)：中学教育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官立中学	1,255.4	1,345.7	1,388.8	1,423.5
资助类别中学	18,434.5	19,871.7	20,119.5	20,503.8
	19,689.9	21,217.4	21,508.3 (+1.4%)	21,927.3 (+1.9%)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3.3%)

宗旨

12 宗旨是为就读公营中学相关年龄组别的每一名儿童提供免费普及教育，包括由二〇〇八至〇九学年起在公营学校提供免费高中教育，以及进一步提高中学教育的质素。

简介

13 公营中学学位设于官立、资助及按位津贴中学。现时有关学位的分布比例如下：官立中学(7.5%)、资助中学(91.7%)及按位津贴中学(0.8%)。

14 除了公营学校外，直资学校及英基学校也提供津贴中学学位，接受政府的经常津贴。

15 随着当局推出一套灵活开放的课程架构，以促进学会学习及全人发展为宗旨，中学在学与教的文化及教师的专业发展方面见证了可持续的转变。学生学习更为主动，并具备所需的共通能力、核心价值观及态度，以实现课程改革的主要目标。新高中学制已由二〇〇九年九月起实施，使所有中学生充分发挥潜能；新学制着重学会学习，而不是在狭隘的范畴内钻研知识。随着课程改革陆续展开，要充分发挥改革所带来的好处，新学制是一个必要的步骤。

16 教师必须达到《教育条例》所规定的教育水平及其他要求，才可注册为检定教员或获发准用教员许可证。由二〇〇九至一〇学年起，公营中学的学位教师职位的核准比例是 85%，在特定改善计划下所聘用的额外教师并不包括在内。

17 有关中学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学年		
	2010/11 (实际)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计划)
获提供以英语为母语的英语教师以加强英语教学的 公营中学(%)	100	100	100

指标

	学年		
	2010/11 (实际)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预算)
中一至中三学生人数	223 200	208 000	198 800
12 至 14 岁儿童的人数	227 700	211 600	197 200
公营中学的学生与教师比率	15.5:1	15.3:1	14.5:1
公营中学	402	400	397
直资中学	62	63	61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学年		
	2010/11 (实际)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预算)
中四及中五津贴学位#	172 400	—	—
中四至中六津贴学位#	—	255 900	251 700
15 至 16 岁儿童的人数#	164 600	—	—
15 至 17 岁儿童的人数#	—	248 300	243 800
中六津贴学位#	30 100	—	—
两年前的中四津贴学位#	84 200	—	—
中六津贴学位数目相对于两年前中四津贴学位 数目的百分率(%)#	35.7	—	—
中七津贴学位#	29 900	30 100	—
公营中学教师人数	24 400	25 600	24 000
具备相关师训学历的官立中学教师(%)	96.7	95.5	96.7
具备相关师训学历的资助中学教师(%)	95.9	94.8	95.9
公营中学教师的流失率(%)Ω	5.4	3.9	8.1
获提供校本专业支援的中学φ	285	275	285
参加课程发展的协作研究及发展(「种籽」)计划的 中学	28	30	29

在新高中学制下，所有学生会受惠于六年中学教育，而政府亦会提供足够的公帑资助高中学位予有意升读高中的所有学生。现已增加两个新指标(中四至中六津贴学位及 15 至 17 岁儿童的人数)，过时的指标将逐步取消，以反映有关转变。

Ω 在有关学年九月中之前的 12 个月内没有／预计不再在学校任教的教师占上一学年教师总数的百分率。二〇一一至一二及二〇一二至一三学年教师流失率的波动，是由于在新旧学制并存的学年(二〇一一至一二学年)对教师的需求急增及在随后学年回落所致。

φ 指标范围涵盖各项校本支援计划，包括由教育发展基金资助的计划。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8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继续推行新高中课程；
- 继续提供师资培训和编制教学资源，为推行新高中学制提供支援；
- 继续为新高中学生提供应用学习课程；
- 继续实施由二〇一〇至一一学年起在中一班级开始的微调中学教学语言安排；
- 进一步扩展校本教育心理服务，目标是在二〇一六至一七学年覆盖所有公营中学；以及
- 为学校提供额外支援，以便在首数年进行德育及国民教育科的课程规划及统筹工作。

纲领(4)：特殊教育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489.5	1,624.7	1,648.5 (+1.5%)	1,780.5 (+8.0%)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9.6%)

宗旨

19 宗旨是为就读公营特殊学校相关年龄组别的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儿童提供免费普及教育，包括由二〇〇八至〇九学年起在有关公营特殊学校提供免费高中学位，以及进一步提高特殊教育的质素。

简介

20 特殊教育需要包括资优学生和各类弱能学生的学习需要。有严重学习困难或多重弱能的儿童会获转介入读特殊学校，以便加强支援。其他可受惠于普通学校教育的儿童则入读主流学校，而教育局把所需的资源、服务和支援尽量纳入主流学校教育的资源需求内，并透过纲领(2)、(3)、(5)及(7)的各项工作提供有关服务和支援，以协助学校照顾这些学童的学习需要。我们亦举办校内校外的增益及精修课程，为资优学生提供挑战及照顾他们的需要。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21 公营特殊学校学位设于资助特殊学校。教师必须达到《教育条例》所规定的教育水平及其他要求，才可注册为检定教员或获发准用教员许可证。由二〇〇九至一〇学年起，特殊学校小学部的学位教师职位(包括副校长职位)的核准比例是 50%，在特定改善计划下所聘用的额外教师并不包括在内；而由二〇〇九至一〇学年起，特殊学校中学部的学位教师职位的核准比例为 85%，在特定改善计划下所聘用的额外教师并不包括在内。

22 有关特殊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10/11 (实际)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预算)
特殊学校.....	60	60	60
特殊学校学生人数.....	7 750	7 950	8 200
特殊学校教师人数.....	1 476	1 530	1 590
同时具备师资培训及特殊教育训练学历的特殊 学校教师(%)	72.8	72.1	72.1
具备师资培训学历的特殊学校教师(%)	97.7	98.1	98.1
具备特殊教育训练学历的特殊学校教师(%)	73.7	72.9	72.9
特殊学校教师的流失率(%)Δ.....	7.8	5.5	5.5
获提供校本专业支援的特殊学校φ.....	25	23	23
参加课程发展的协作研究及发展(「种籽」)计划的 特殊学校	19	14	15

Δ 在有关学年九月中之前的 12 个月内没有／预计不再在学校任教的教师占上一学年教师总数的百分率。

φ 指标范围涵盖各项校本支援计划，包括由教育发展基金资助的计划。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继续加强轻度智障儿童学校的学与教支援，由二〇〇九至一〇学年起按班级逐步把每班学生人数减至 15 人；
- 继续实施由二〇一〇至一一学年起推行的改善措施，照顾基于种种合理原因而需要延长学习年期的特殊学校学生；
- 继续设立特殊学校暨资源中心，让特殊学校与主流学校协作，建立支援网络，交流知识和技能，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提供更佳的支援；
- 继续在智障儿童学校推行调适课程，并增润学与教教材，以便推行新高中学制；
- 继续提供师资培训和编制教学资源，为推行新高中课程提供支援，并促进高中与基础教育的衔接；以及
- 为学校提供额外支援，以便在首数年进行德育及国民教育科的课程规划及统筹工作。

纲领(5)：其他教育服务及资助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3,009.5	3,341.2	3,256.0 (-2.5%)	3,328.1 (+2.2%)

(或较 2011-12 原来
预算减少 0.4%)

宗旨

24 宗旨是加强学校校长和教师的专业培训和持续专业发展，并为学前教育和其他具特定教育目标的服务提供资源。

简介

校长及教师的培训和发展

25 教育局和师训与师资咨询委员会合作制定措施，加强职前师训和促进教师的专业发展，以期提升教师专业能力。教育局亦制定措施，加强校长专业培训，以及新任和现任校长的持续专业发展。教育局嘉许表现杰出的教师，并在教师之间培育专业发展及协作文化。

学前教育

26 协调学前服务措施在二〇〇五年九月一日实施后，所有学前教育机构均以幼稚园或幼稚园暨幼儿中心的模式营办(为3岁以下儿童提供服务的独立幼儿中心则仍由社会福利署监管)。因此，在下文提及的幼稚园亦包括幼稚园暨幼儿中心。所有幼稚园均属私营性质。合资格非牟利幼稚园可获得资助缴付租金、差饷及地租，以便他们投放更多资金于改善教育素质。幼稚园暨幼儿中心的幼儿中心部分亦可根据幼儿中心资助计划获得资助，使营办人可聘用曾受训练的幼儿工作员而无须大幅增加收费。

27 教育局于二〇〇七至〇八学年开始推行学前教育学券计划(学券计划)，向就读合资格幼稚园的合资格学童家长提供直接学费资助。

为新来港儿童及年青人(包括非华语儿童)提供教育方面的支援

28 教育局除了向新来港儿童及年青人提供学位外，亦通过非政府机构为他们举办适应课程，以及在他们入读主流学校前提供全日制启动课程。教育局亦向取录新来港学童的学校发放津贴，用以举办校本支援课程，协助这些学童融入本港的教育制度。

为非华语学生提供的教育支援

29 教育局监督为支援非华语学生所提供的各项措施，包括向家长推广学前教育服务、加强协调为取录非华语学生的学校所提供的校本支援服务，以及其他措施，例如为非华语学生提供中文延展学习的课后支援。

为教育团体提供资助

30 教育局支持有助推广教育事务参与及教师专业发展的活动，例如支援教育人员专业操守议会及已向香港教师中心注册的教育机构。教育局亦资助香港教育城透过电子平台为学校、教师、家长和市民提供优质的教育资讯及资源。

国民教育

31 教育局为学生提供机会参加内地交流计划，并为教师安排专业发展及交流计划。教育局透过薪火相传国民教育活动平台，与非政府机构通力协作，进一步推广国民教育。

32 有关纲领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学年		
	2010/11 (实际)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计划)
获提供加强教师专业能力的培训以配合课程改革的学校(%).....	100	100	100

指标

	学年		
	2010/11 (实际)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预算)
为所有学校举办有关课程改革的教师培训课程	714	754	754
为校董提供有关推行校本管理的培训学额	1 002	800	800
学前教育			
幼稚园(在下文提及的幼稚园亦包括幼稚园暨幼儿中心)	951	946	954
幼稚园学生人数	148 900	157 400	165 400
参加学券计划的学生人数	122 900	128 800	136 500
参加学券计划的非牟利幼稚园.....	757	751	739
持有幼儿教育证书或以上学历的幼稚园教师(%)	69.5	77.7	92.6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学年		
	2010/11 (实际)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预算)
幼稚园教师的流失率(%) α	6.8	7.1	6.9
为新来港儿童、年青人及非华语学生提供的教育支援			
新来港儿童及年青人就读适应课程的人数	1 319	1 400	1 400
新来港儿童及年青人就读启动课程的人数	700	700	700
非华语学生就读暑期衔接课程的人数.....	1 318	1 300	1 300
获教育局提供加强支援以照顾非华语学生需要的指定学校	28	30	33
受资助的家庭与学校合作活动	2 950	3 000	3 050
α 在有关学年九月中之前的 12 个月内没有／预计不再在幼稚园任教的教师占上一学年教师总数的百分率。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继续透过学券计划向就读合格幼稚园的合格学童家长提供直接学费资助，并为经济上有需要的家庭的子女加强学费减免援助；
- 继续为参加学券计划的幼稚园进行质素评核，以支援优质学前教育；
- 继续为学校领导层、中层管理人员和教师提供培训及支援，以推行新高中课程；
- 继续与师训与师资咨询委员会合作，以支援校长和教师的专业发展；
- 继续支援家庭与学校合作事宜委员会的工作，并协助学校推行家校合作；
- 继续提供各项专业发展课程，例如为教师而设的在职培训课程，以协助公营小学尽量发挥小班教学的效益；
- 继续为教师提供各项专业发展课程，以支援微调中学教学语言安排；
- 继续致力在二〇一五至一六学年落实目标，使每一名中、小学生会获资助参加至少一次内地交流计划，而为此会由二〇一一至一二学年起的 5 年内，每年增加约 4 000 个交流名额；
- 继续开发学与教资源套和一个试题库，以加强高小和初中的《基本法》教育；以及
- 制定支援策略以协助课程推行，包括提供专业发展课程和电子教科书及为德育及国民教育等多个学科编制学与教资源。

纲领(6)：职业教育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713.4	1,736.5	1,854.8 (+6.8%)	1,901.2 (+2.5%)

(或较 2011-12 原来
预算增加 9.5%)

宗旨

34 宗旨是透过拨款予职业训练局(职训局)，提供职业教育服务，以确保学员获得所需技能及知识，为就业作好准备，并同时为终身学习奠定基础。

简介

35 职训局是根据《职业训练局条例》(第 1130 章)成立的法定机构，透过其辖下机构提供全面的职业教育及培训服务，有关机构包括香港高等科技教育学院、高峰进修学院、才晋高等教育学院、香港专业教育学院、香港知专设计学院、旅游服务业培训发展中心、中华厨艺学院、海事训练学院、卓越培训发展中心、青年学院和汇纵专业发展中心。在职业教育方面，职训局开办多元化的全日制及部分时间制课程，颁授中三以上至学士学位程度的正规资历。这些课程涵盖应用科学、设计、工程、酒店及旅游服务、幼儿教育及社会服务、工商管理和资讯科技等学科范畴。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36 有关职业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指标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10/11 (实际)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预算)
全日制职业教育学生名额	49 633	37 940	46 410
部分时间制职业教育学生名额	26 690	28 970	32 610
入读率(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人数计)(%)	100	100	100
留读率			
全日制课程(%)	97	94	94
部分时间制课程(%)	96	92	92
有意就业的全日制毕业生的就业率(%)	86	80	80

二〇一一至一二学年提供的名额少于二〇一〇至一一学年，因为新高中学制推行后，在该学年入读的中五毕业生人数减少。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7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职训局将会：

- 推行配合新高中学制及资历架构的新职前培训课程，并透过丰富的课程内容及灵活的授课模式，为学员提供清晰和多元化的进阶途径，从而获取不同程度的资历；
- 筹划增设一所青年学院，为青少年提供更多升学途径，并为非华语学生及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提供专项支援；
- 为成立国际厨艺学院进行规划及设计工作，务求培育精通国际厨艺的优秀人才；以及
- 为高级文凭及中专教育文凭课程的学生推行工作实习试验计划，从而提升他们的实务技能和受雇能力。

纲领(7)：政策及支援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182.8	1,959.8	4,709.2 (+140.3%)	1,836.1 (-61.0%)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减少6.3%)

宗旨

38 宗旨是确保香港人有机会接受均衡的优质教育，培养他们终身学习的能力，为接受未来生活和工作上的挑战作好准备。

简介

39 教育局制定教育政策及有关教育的法例，并监察整个教育界的表现。

40 教育改革横跨多个范畴，其中包括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学制、学校课程、学生评估、质素保证及学位分配。教育局会继续监督教育改革的推行。

41 教育局继续支持公帑资助与自资专上院校相辅相成发展。预计到二〇一五年或之前，超过三分之一的适龄青年有机会修读经评审的学士学位课程(包括一年级及高年级收生学额)。连同副学位课程学额，超过三分之二的适龄青年有机会接受专上教育，而超过五分之一的副学位课程毕业生可升读经评审的全日制学士学位课程。

42 教育局继续推行毅进计划直至二〇一一至一二学年，为中五离校生和成年学员提供另一持续进修的途径。这项计划结合教学与实习训练，旨在提高学员的两文三语和运用资讯科技的能力。

43 教育局继续推行跨界别的资历架构，旨在提供清晰和多元化的进阶途径，并订明获取不同程度资历应要达到的成效标准。

44 教育局继续监督基本能力评估的推行，有关评估包括全港性系统评估和学生评估。为配合改善学与教的目的，全港性系统评估是评估小三、小六及中三学生在中国语文、英国语文和数学方面是否达到基本能力，而学生评估则提供上述三科的网上评估活动。

45 教育局继续与语文教育及研究常务委员会协作，为各主要学习阶段的语文教育提供支援，并改善社会整体的语文能力。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46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继续推行措施，以加强发展香港成为区域教育枢纽；
- 继续在各行业发展及推行资历架构，不时更新网上资历名册，名册载列在资历架构下认可并有质素保证的资历、课程和培训机构的资料，推行过往资历认可机制及执行资历架构支援计划；
- 继续促进学额供应的增长，以满足香港国际社群的需要，特别是透过监督批拨供国际学校发展之用的全新土地及空置校舍的发展进度，以及检讨向英基学校协会提供的资助；
- 继续为幼稚园、小学及中学提供多元化的校本专业支援服务，协助学校推行各项教育改革措施，以及检讨为非华语学生及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儿童所提供的支援服务；
- 继续提供学校自我评估工具及进行校外评核，使学校得以持续改进；
- 继续监督香港考试及评核局研发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新电脑系统的工作；
- 继续在部分公营学校进行试验计划，以加强校内管理及减少教师的行政工作；以及
- 筹划按毅进计划的模式推行一项新课程，为新高中学制下的高中三离校生和成年学员提供另一个学习途径，以取得就业及持续进修所需的正规资历。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财政拨款分析

	2010-11 (实际) (百万元)	2011-12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1-12 (修订) (百万元)	2012-13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局长办公室	11.8	11.7	12.0	12.0
(2) 小学教育	10,950.0	11,158.9	11,655.3	12,408.3
(3) 中学教育	19,689.9	21,217.4	21,508.3	21,927.3
(4) 特殊教育	1,489.5	1,624.7	1,648.5	1,780.5
(5) 其他教育服务及资助	3,009.5	3,341.2	3,256.0	3,328.1
(6) 职业教育	1,713.4	1,736.5	1,854.8	1,901.2
(7) 政策及支援	2,182.8	1,959.8	4,709.2	1,836.1
	39,046.9	41,050.2	44,644.1 (+8.8%)	43,193.5 (-3.2%)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5.2%)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与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相同。

纲领(2)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530 亿元(6.5%)，主要由于薪酬递增、为学校提供多项津贴增加拨款，以及为学校提供额外支援，以便进行德育及国民教育科的课程规划及统筹工作。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会净减少 17 个职位，主要由于官立小学的校工服务外判。

纲领(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190 亿元(1.9%)，主要由于薪酬递增、为学校提供多项津贴增加拨款，以及为学校提供额外支援，以便进行德育及国民教育科的课程规划及统筹工作。部分增加的开支，因新高中学制下中七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学年取消令拨款减少而得以抵销。由于官立中学的人手需求减少及校工服务外判，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会净减少 208 个职位。

纲领(4)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320 亿元(8.0%)，主要由于为延长特殊学校学生的学习年期增加拨款，以及为学校提供额外支援，以便进行德育及国民教育科的课程规划及统筹工作。

纲领(5)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210 万元(2.2%)，主要由于为学券计划增加拨款。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会净增加 13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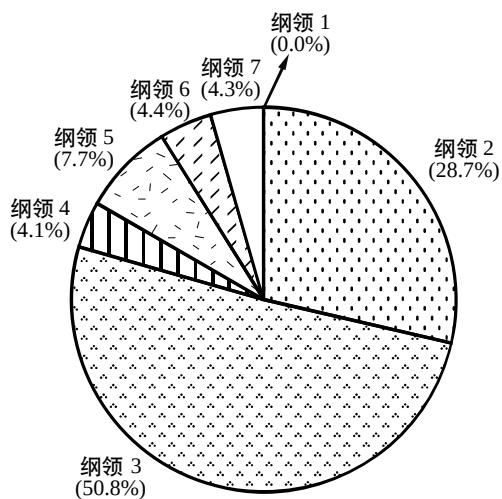
纲领(6)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640 万元(2.5%)，主要由于为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开始推行的学生工作实习试验计划提供额外拨款。

纲领(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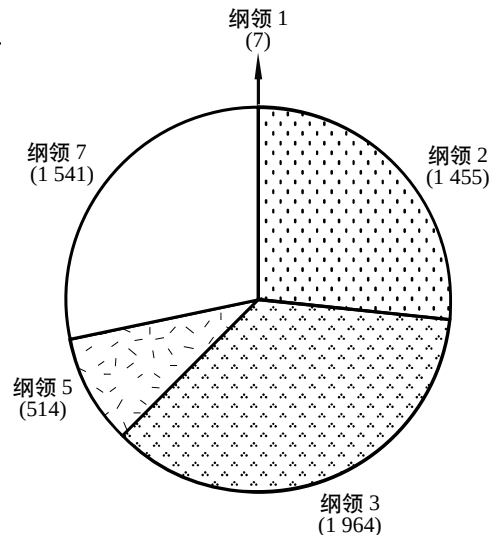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28.731 亿元(61.0%)，主要由于非经常开支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减少。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会净增加 5 个职位。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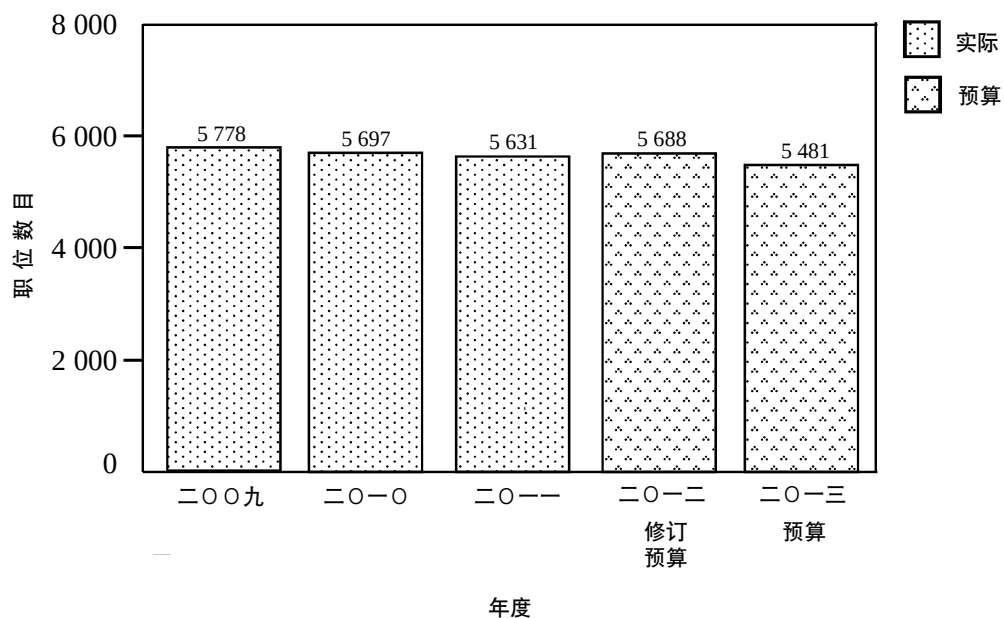
(纲领 1 项下的拨款占整体拨款的 0.03%。由于数字以四舍五入计算，是项百分率没有在此显示。)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纲领 4 及 6 项下的政府员工亦有参与其他纲领的工作，其数字已在其他纲领项下反映。)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分目 (编号)		2010-11 实际开支	2011-12 核准预算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预算
	\$'000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37,020,657	39,422,816	40,371,386	42,061,085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一般) 15,303				
	减去发还款项 贷记 15,303	—	—	—	—
	经常开支总额	37,020,657	39,422,816	40,371,386	42,061,085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1,286,484	814,507	3,499,874	392,840
	非经常开支总额	1,286,484	814,507	3,499,874	392,840
	经营帐目总额	38,307,141	40,237,323	43,871,260	42,453,925
非经营帐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 拨款).....	3,969	1,095	1,095	6,109
	机器、车辆及设备	1,412	—	—	—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5,381	1,095	1,095	6,109
资助金					
871	职业训练局	1,194	8,109	7,700	5,381
873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	323	13	4,711	1,185
898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家具及 设备(整体拨款)	425	3,000	2,592	3,268
900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保养、 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 (整体拨款)	645,334	709,433	655,533	645,334
950	香港考试及评核局	46,330	58,641	58,641	45,722
976	职业训练局(整体拨款)	32,733	32,538	32,538	32,603
	香港学术及职业资历评审局	—	—	10,000	—
	香港公开大学.....	8,000	—	—	—
	资助金总额	734,339	811,734	771,715	733,493
	非经营帐目总额	739,720	812,829	772,810	739,602
	开支总额.....	39,046,861	41,050,152	44,644,070	43,193,527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教育局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43,193,527,000 元，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450,543,000 元，而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4,146,666,000 元。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42,061,085,000 元，用以支付教育局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教育局的人手编制有 5 688 个常额职位。预期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会净减少 208 个常额职位及增加 1 个编外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2,639,140,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0-11 (实际) (\$'000)	2011-12 (原来预算) (\$'000)	2011-12 (修订预算) (\$'000)	2012-13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2,472,344	2,577,034	2,651,482	2,756,232
— 津贴	19,554	18,618	24,440	24,490
— 工作相关津贴	112	157	66	42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3,061	2,921	3,090	3,687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23,814	31,725	33,246	39,147
— 遣散费／长期服务金	16	—	—	—
部门开支				
— 临时雇员	307,782	360,514	361,295	385,624
— 就特别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84,936	87,273	86,168	97,178
— 一般部门开支	466,039	509,295	500,703	511,925
其他费用				
— 教师训练	104,173	120,133	94,505	99,696
— 课程发展处	207,761	219,272	212,038	230,035
— 官立学校科目及课程整笔 津贴	96,093	93,467	93,467	104,781
— 学校课外活动、计划、津贴 及奖品	92,656	148,074	141,379	168,607
— 学前教育学券计划	1,854,267	2,047,158	2,025,144	2,223,907
资助金				
— 小学资助则例	9,219,744	9,335,545	9,795,718	10,412,558
— 中学资助则例	15,431,782	16,649,788	17,090,214	17,506,065
— 按揭利息津贴计划	609	310	188	40
— 特殊学校资助则例	1,422,150	1,560,702	1,590,938	1,732,629
— 直接资助计划	2,587,844	2,943,269	2,851,620	2,845,747
— 幼儿中心资助计划	12,858	14,379	13,470	14,769
— 向按位津贴学校给予援助	159,219	175,952	167,830	163,560
— 英基学校协会小学	115,937	116,365	116,360	116,863
— 英基学校协会中学	168,232	169,572	169,235	169,310
— 向幼稚园、幼稚园暨幼儿 中心、私立学校、教育机构 及自修室发还租金、差饷和 地租	258,876	273,753	268,693	305,363
— 杂项教育服务	238,578	271,700	265,580	285,582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2010-11 (实际) (\$'000)	2011-12 (原来预算) (\$'000)	2011-12 (修订预算) (\$'000)	2012-13 (预算) (\$'000)
－ 职业训练局	1,672,220	1,695,840	1,814,517	1,863,248
	37,020,657	39,422,816	40,371,386	42,061,085

5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一般)项下的拨款 15,303,000 元，包括：

- 由学校公积金归还政府用于在教育局公积金分组工作的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 2,130,000 元；
- 由职业训练局归还政府用于在该局及其辖下技能训练中心工作的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 10,716,000 元；
- 由支援四川地震灾区重建工作信托基金归还政府用于协助该基金出资的四川地震重建项目的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 400,000 元；
- 由关爱基金归还政府用于为该基金援助项目工作的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 1,300,000 元；以及
- 由自资专上教育基金归还政府用于为该基金工作的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 757,000 元。

如未经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预先批准，不得超支。

非经营帐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6,109,000 元，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014,000 元(457.9%)，主要由于对更换及新置设备的需求增加。

资助金

7 在分目 898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家具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3,268,000 元，用以支付营办中的资助学校更换及添置家具和设备的开支，而每个项目的资助金额不超过 500,000 元，并且不属综合家具及设备经常津贴的涵盖范围，例如更改课程及开设额外班级引致的新需求，以及更换因天灾、火灾及爆窃而损失的标准项目。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676,000 元(26.1%)，主要由于对更换及新置家具和设备的需求增加。

8 在分目 900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保养、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645,334,000 元，用以支付营办中的资助学校进行保养、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的开支，而每个项目的资助金额不超过 2,000,000 元。

9 在分目 976 职业训练局(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32,603,000 元，用以支付职业训练局辖下现有教学及训练场所更换及添置家具和设备的开支，而每个项目的资助金额不超过 2,000,000 元。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承担额			
分目 (编号)	项目 (编号) 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1 止 的累积开支	2011-12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027	毅进计划	1,070,000	716,738	195,200	158,062
496	支援发展高中及高等教育 新学制的措施	2,447,200	2,020,786	317,564	108,850
855	专上学生内地体验先导计划	100,000	—	40,000	60,000
857	课后学习支援伙伴先导计划	110,000	—	15,000	95,000
913	推行第三个资讯科技教育 策略	52,000	19,759	13,230	19,011
920	素质提升津贴计划	100,000	44,522	26,286	29,192
924	为资助学校设立法团校董会而 提供的津贴	350,000	179,025	31,500	139,475
944	在学校推广电子学习	128,000	93,731	25,783	8,486
952	拨款资助香港考试及评核局在 港岛区提供临时办公地方 作中央电子评卷中心	57,150	17,200	3,388	36,562
987	资历架构支援计划	208,000	20,000	30,000	158,000
		4,622,350	3,111,761	697,951	812,638
非经营帐目					
871	职业训练局				
802	开发全方位课程规划管理 系统	2,240	—	1,480	760
829	开发配合职业训练局专业教育 培训课程灵活授课模式的 资讯科技系统	10,000	4,934	4,358	708
830	开发综合户口关系资料管理 系统	9,800	—	1,862	7,938
		22,040	4,934	7,700	9,406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承担额 – 续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 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1 止 的累积开支	2011-12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非经营帐目 – 续				
873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				
835 校舍石棉管理计划	55,440	5,741	13	49,686
860 为沙田崇真中学重置校舍购置 家具及设备	5,873	—	4,698	1,175
	61,313	5,741	4,711	50,861
950 香港考试及评核局				
832 开发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系统	152,309	37,252	58,641	56,416
	152,309	37,252	58,641	56,416
总额	4,858,012	3,159,688	769,003	929,321